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被担保方全资子公司山东华丰化肥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本次担保额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323,350.71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9.61%。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对外担保概述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史丹利”）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预计 2023 年度对外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6.34 亿元，其中，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子公司山东华丰化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丰化肥”）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的控股子公司松滋史丹利宜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滋新材料”）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的合并报表外参股公司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滋宜化”）按 49%股权比例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34 亿元，松滋宜化控股股东按出资比例对其提供同等担保，同时松滋宜化对公司该担保提供反担保。

上述担保额度在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范围为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该担保额度、范围和方式内，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确定授信额度和授信银行，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山东华丰化肥有限公司	100%	93.50%	6,528.00	30,000.00	6.46%	否
公司	松滋史丹利宜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2.15%	15.93%	0.00	200,000.00	35.38%	否
公司	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	49%	33.36%	10,826.55	33,400.00	7.82%	是
合计				17,354.55	263,400.00	49.67%	

注：1. 本次审议的对华丰化肥预计担保额度包含存量担保（即以前年度已审议的且有效期内尚未履行完毕的担保）、后续新增担保及存量担保的展期或续保。

2. 本次审议的对松滋新材料和松滋宜化的担保为新增担保，不包含存量担保。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山东华丰化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329669306343B

法定代表人：高文班

成立日期：2007年11月12日

注册资本：3,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临沭县城常林西大街98号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股权

实际控制人：高文班、高进华、高英、高文安、高文靠、古龙粉、高文都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肥料生产；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肥料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

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有机肥料研发；复合微生物肥料研发；农业机械销售；农业机械服务。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665.35	46,207.08
负债总额	21,660.37	43,203.44
其中：流动负债	21,660.37	43,203.44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3,004.98	3,003.64
或有事项	0.00	0.00
其中：对外担保	0.00	0.00
抵押	0.00	0.00
诉讼与仲裁	0.00	0.00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2,595.5	21,566.34
利润总额	77.80	-1.34
净利润	44.30	-1.34

经查询，华丰化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华丰化肥信用评级：广发银行BB+。

(二) 松滋史丹利宜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087MA4F5C788W

法定代表人：胡照顺

成立日期：2021年12月3日

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北省荆州市松滋市乐乡街道临港工业园滨湖大道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肥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新材料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以自

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化肥销售；肥料销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股权结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史丹利化肥松滋有限公司持有松滋新材料65%股权，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持有松滋新材料35%股权

实际控制人：高文班、高进华、高英、高文安、高文靠、古龙粉、高文都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9,525.25	152,083.86
负债总额	11,169.46	24,234.09
其中：流动负债	11,169.46	24,089.09
银行贷款总额	0.00	0.00
净资产	118,355.79	127,849.78
或有事项	0.00	0.00
其中：对外担保	0.00	0.00
抵押	0.00	0.00
诉讼与仲裁	0.00	0.00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00	0.04
利润总额	-1,644.21	-306.01
净利润	-1,644.21	-306.01

经查询，松滋新材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松滋新材料信用评级：中国银行 BBB-、中国建设银行 9 级、兴业银行 B3、中国农业银行 AA。

（三）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087585488389K

法定代表人：严东宁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9日

注册资本：78431.37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松滋市陈店镇全心村（临港工业园通港大道旁）

经营范围：化肥、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制造、销售；硫酸、磷酸、氟硅酸、氟硅酸钠制造、销售（有效期至2023年6月14日）；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股权结构：湖北宜化肥业有限公司持有松滋宜化51%股权，公司持有松滋宜化49%股权

实际控制人：宜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9,567.30	245,483.09
负债总额	82,610.17	81,904.45
其中：流动负债	81,210.43	75,462.71
银行贷款总额	26,443.36	23,999.69
净资产	156,957.13	163,578.64
或有事项	6,320.00	9,000.00
其中：对外担保	0.00	0.00
抵押	6,320.00	9,000.00
诉讼与仲裁	0.00	0.00
项目	2022年度(经审计)	2023年1-3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17,015.71	76,875.59
利润总额	43,617.61	7,760.40
净利润	37,732.59	6,760.18

经查询，松滋宜化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松滋宜化信用评级：中国农业银行 A、浦发银行 A、中国银行 A、中国工商银行 A。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事项为未来十二个月担保事项的预计发生额，尚未签署相关协议。

届时将根据具体资金需求和业务安排，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署相关文件，具体的担保合同条款将由公司在以上担保额度内与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最终以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当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公司将会及时披露担保的进展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为被担保人提供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其正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符合公司经营计划和实际运营情况。公司本次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风险可控，对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在实际担保发生或者签署担保协议时，公司将按规定要求被担保人其他股东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或者反担保，并及时掌握其生产经营管理风险及资信状况，确保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将本次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公司2023年为参股公司松滋宜化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3.34亿元，主要系公司作为松滋宜化参股方，需与松滋宜化的控股股东按股权比例分别对其在金融机构进行经营性贷款承担担保责任，松滋宜化对公司提供反担保。因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胡照顾先生在松滋宜化担任董事职务，故松滋宜化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本次担保公平对等，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将该担保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七、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3年为参股公司松滋宜化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不超过3.34亿元，主要系公司作为松滋宜化参股方，需与松滋宜化的控股股东按股权比例分别对其在金融机构进行经营性贷款承担担保责任，松滋宜化对公司提供反担保。因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胡照顾先生在松滋宜化担任董事职务，故松滋宜化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担保构成关联担保。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对外担保的程序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因此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公司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1、本次担保额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323,350.7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9.61%，公司及控股

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7,354.5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2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10,826.5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00%。

2、公司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等。

九、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对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日